

附件 1

乌兰察布市 2023 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档案封面

姓名		申请表 报名号		照片
申请资格种类		申请任教学科		
工作单位		手机号码		
身份证号码				
教师资格认定提交档案材料目录				
序号	材料名称		份数	备注
1	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原件，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 1 份（集宁师范学院应届毕业生不需要提供）		1	必须提交
2	应届 非师范 毕业生须提交加盖教务部门公章的毕业生成绩单		1	必须提交
3	《教育部电子学历注册备案表》		1	学历验证不通过者提交
4	网报未核验通过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、复印件		1	必须提交
5	近期小二寸免冠彩色照片（与网报上传一致）		4 张	必须提交
6	2020 年及以前师范类毕业生须提交教育实习鉴定表、毕业生成绩登记表		1	必须提交
7				
8				
说明				

注：各类证书原件现场确认审验后退回，所需复印件均按 A4 规格复印